

古典瞬間

青絲

漢代的民謠

漢代的學者認為，周代曾設有專門的采詩人，前往民間各地采詩，供居於深宮的皇帝了解民情。負責采詩的通常是民間的孤老，男子年滿六十歲，女子年滿五十歲，無兒無女者，由官府贍養，這些「吃皇糧」的孤老，就負責前往各地採集各種代價、童謠、歌戲，然後逐級上報到朝廷。因為執政者篤信，「男女有所怨恨，相從而歌，饑者歌其食，勞者歌其事」，老百姓會將生活中遇到各種艱難及不平事，通過文辭通俗、易於記誦的民謠傳播，表達自己的真實思想和意願，只要及時掌握這種社會輿論及動態，皇帝足不出戶，就可曉天下。

雖然漢儒的這種采詩之說，後世學者頗有爭議，但是在漢代，卻為歷朝所重視。《後漢書》曰：「和帝即位，分遣使者，皆微服單行，至各州縣，觀采風謠。」東漢時期，漢和帝登基後不久，就分派使者到各州縣微服暗訪，了解民眾的言論和心之所向。因而，在兩漢四百餘年的歷史上，各種民謠層出不窮，內容無所不包，既有風俗民情的真實反映，也有民眾根據時事做出的道德解讀和評判，甚至借題發揮、表達利益訴求，反映出了當時的民眾生活與社會的多重關聯。

漢高祖劉邦死後，其少子劉長仗勢驕蹇不法，屢屢藐視朝廷，並與匈奴串謀叛亂，因事敗被發配蜀郡，於途中自殺身死。有民謠唱道：「一尺縵，好童童；一升粟，飽蓬蓬。兄弟二人不相容。」民謠傳到了漢文帝耳裡，為了對民謠做出回應，他遂追封劉長為淮南厲王，又讓其子劉安襲王爵，以示自己並未因做了皇帝，就不顧手足之情。

漢成帝時，民間流傳皇后趙飛燕與妹妹趙昭儀謀害皇孫，有民謠曰：「燕燕，尾涎涎，張公子，時相見。木門倉琅琅，燕飛來，啄皇孫。皇孫死，燕啄之。」譏刺趙氏姐妹以美色惑亂國家。成帝後來無病暴斃，只能由任子繼位。

公元23年，劉玄被綠林軍擁立登基，為更始帝。劉玄好色荒淫，耽於享樂，把政務全都交給岳父趙萌處理。趙萌收受賄賂，專門任用奸邪小人，排擠良臣，甚至有人因擅長烹飪，以做菜討好趙萌而獲爵。長安有民謠曰：「灶下養，中郎將；爛羊胃，騎都尉；爛羊頭，關內侯。」隨著民謠傳開，更始政權內部也是分崩離析。

劉秀奪得帝位之後，蜀中有民謠曰：「黃牛白腹，五銖當復。」當時，軍閥公孫述於蜀中自立為帝，並自鑄鐵錢。由於民眾更信任漢朝鑄造的銅錢，鐵錢在民間很難流通。無法公開抵制的老百姓，就於暗中以民謠發洩心頭的不滿，表達希望恢復銅錢的願望。因公孫述的做法背離民意，沒過多久，就被劉秀的東漢政權所滅。

漢質帝劉繼八歲登基，一年後被毒死。之前就被視為皇位繼承人的清河王劉蒜，獲得了太尉李固的支持，但毒死漢質帝的外戚大將軍梁冀，卻擁立蠡吾侯劉志為漢桓帝。不久，李固被人誣陷冤死，並被暴屍於路側，而擁立漢桓帝的大臣，俱都陞官晉爵，太尉胡廣封安樂鄉侯，司徒趙成封府亭侯，司空袁湯封安國亭侯。京都遂有民謠曰：「直如弦，死道邊。曲如鉤，反封侯。」表達了對忠直的李固的同情，對朝政為外戚把持而感到悲憤。

漢桓帝執政期間，國勢益弱，邊患不絕，朝廷屢次派兵討伐，都遭到失敗，只得大規模徵集民夫戍邊，結果又導致大量田地無人耕作而被荒蕪。於是有民謠唱道：「小麥青青大麥枯，誰當獲者婦與姑；丈夫何在西擊胡？買買馬，君具車，請為諸君鼓胡。」深切反映了生於亂世的百姓的悲哀。

東漢末年，手握重兵的董卓權傾一時，長安有一首名為《董逃歌》的民謠：「承樂世，董逃！遊四郭，董逃！蒙天恩，董逃！帶金紫，董逃！行謝恩，董逃！整車騎，董逃！垂欲發，董逃！與中辭，董逃！出西門，董逃！瞻宮殿，董逃！望京城，董逃！心摧傷，董逃！」歌詞通俗直白，意思就是：看到董卓，就趕快逃難吧。

果不其然，漢靈帝一死，董卓就率軍入京，另立漢獻帝為傀儡，自封太師，牢牢把持朝政。董卓還把《董逃歌》裡的「董逃」改為了「董安」，變成歌頌他的歌謠。但沒過多久，長安又有民謠曰：「千里草，何青青。十日卜，不得生。」把「董」字拆為「千里草」，「卓」字拆為「十日卜」，暗中詛咒董卓。不久，董卓即為呂布所殺。

漢代的民謠，以其通俗直白、直說現實的特點，為後世的讀者生動描述了兩漢時期的社會圖景，也真實再現了時人的內心情感和思想世界。

馮磊

歷史空間

燈節，在台北

陶然

人到台北，其實元宵已過，但餘音嫋嫋。中山公園的燈會方興未艾，入夜，燦爛燈火把它裝點成夜市美景，擺攤的小販的吆喝聲，人流熙來攘往，好一派熱鬧景象。稍不留心，很容易就給人流沖散，迷失在茫茫暗夜裡。雖然如此，我們住在鄰近的「國聯大酒店」，當彩燈亮起，我們的心境無形中也被冉冉照亮。

但也因為如此，中山公園附近人山人海，年輕男女不必說，連拉家帶口拖兒帶女的也不在少數，於是晚飯時間就人滿為患，雖然飯店不少，但供不應求，義義和我和在那一帶走了半天，一團進去了，那女侍者就一副不想招呼的樣子，說，沒位置了。再問須等多久？她雙手一攤，難說！也難怪，她們做到連阿媽都不認得了，哪裡還有心情說笑！進去幾家，也都一樣的架勢。唯有放棄，離開中心，走到邊緣，好容易在偏僻的街上找到一家並沒有輪候的人群，這才長長舒了一口氣。天氣雖冷，但我們已經熱得滿身是汗了！

其實也並不是我們湊熱鬧，選擇住在這裡，而是因為「秦嶺雪、劉登翰雙書法展」就在「中山紀念堂」舉行，我們專程從香港去捧場。那晚飯後，穿過公園，從旁邊掠過，但見燈火構成的金龍騰躍，還有火樹銀花，七彩繽紛，差點不知人間何世。原來，這一夜是元宵燈會最後一晚；過了這一晚，明天，一切就恢復正常。難怪人流很擠，也許大家都是抱著同樣的心態：抓住這個最後的機會！

書法展開幕式後，還有幾個小時才到晚飯時間，本來F想約我們去「紀州庵文學森林」喝一杯，但估量堵車，來不及，於是改變主意，穿過公園，到一家意大利粉店喝咖啡。店裡人多，我

們被擠到一角，聽Y說他的故事。我只是一個無關緊要的旁聽聽眾，對台北文壇軼事似懂非懂，身為客人，也不便喧賓奪主，加插甚麼話。

但同安街「文學森林」終究也去了一趟，星期日上午，人流不算多，F說須得把這一帶炒熱才行。其實這個《文訊》投標投到的地方，位置很好，只是附近都是住家，沒甚麼商舖寫字樓，所以人流較稀。那三層的小樓，底層是餐廳和展廳，陳列照片和書籍，二樓和三樓是辦公室和講座室。小樓外的空地，擺着椅子桌子，當我們在室內吃牛肉麵喝茶聊天時，有四五個年輕人正圍坐在溫熙的陽光下，手舞足蹈地聊天。我聽不見他們說甚麼，但通過桌面上鋪着的幾本書，以及他們的表情，可以猜想大概是談論甚麼問題。而在旁邊，有一大片屬於他們的空地，十足小公園。一顆老榕樹立在那裡，還有幾張靠背椅子，好像在靜候着甚麼人的到來。

他們都在慨嘆台灣文學生態低落，以我過客的眼光來看，比起上個世紀，的確有所退減。比方台北的兩大報紙副刊曾經輝煌一時，兩大主持人「王高」之爭成了熱點。但盛極而衰，隨着他們退下火線，副刊也在大環境下衰落，風光不再了。但即使如此，台灣的讀書風氣比起香港，還是要強得多。「文學森林」經常舉辦文學活動，也吸引了一批文學愛好者們。

不僅是文學，書畫也很流行。在台北，大小畫廊很多。那天上午名畫家L便帶我們去畫廊看畫展，隨後去他的畫廊參觀。而他的畫室更在另一處，我們登樓入室，躲進小樓成一統，喝茶聊天，偌大的屋子，傢具一應俱全，房間裡就是沒有床。他笑道，工作室呀！又不是用來睡覺，要床幹嘛?! 哈哈聲中，兩位書法家起身，鋪開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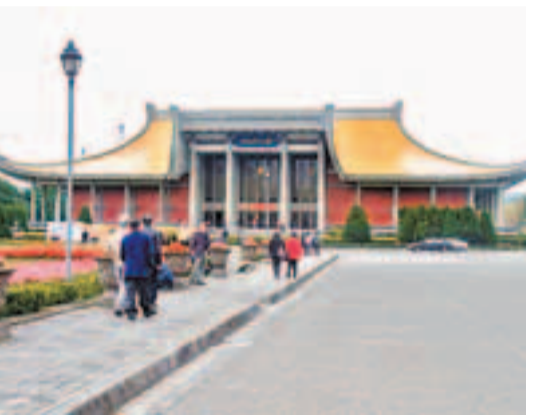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山公園的「元宵燈會」。 作者提供圖片

紙，運氣，刷刷刷，龍飛鳳舞，字成。女秘書款款走來，一室靚麗，她坐在沙發上書法家中間，伸手往兩人肩膀上一搭，笑嘻嘻地望着鏡頭說，我這是左擁右抱！

本來計劃去台東，但臨時改動，我因有約，不能同去。呆在酒店裡百無聊賴，不如出去轉轉。台北去過多次，但每回住的地方不同，我認路的本事又很一般，信步走去，那街道方方正正，差不多一個模樣。轉來轉去就轉了向，只得問路，所幸路人都十分熱心，哪裡？急忙掏出酒店名片，那中年人望了望，往前方一指，我也不大清楚，但前面右拐，有一家酒店，可能就在那裡！給他說中了，不至於讓我做個台北迷路者。那次在商場問路，那素昧平生的小伙子一聽，二話不說，就引着穿過長長的過道，來到地面，指給我們看；還深怕我們不好意思，解嘲着說，我正好也要到這裡。這又讓我想起在台北搭計程車的經驗，本來我對台北計程車司機馬馬虎虎，這大概是得自電視新聞的影響。但幾次搭計程車，印象大為改觀。司機都很禮貌客氣，上車時說慢慢走，等我們下車，他又不忘笑着說一句：「謝謝！」雖然只是一句，卻令人如沐春風。我所碰到的，比起在香港常遇的遭遇，實在要舒暢得多。

那天中午，T在仁愛路的北方館子請飯，麵食為主，火鍋翻滾，熱氣騰騰，聽說這家館子已有年頭了，所做的菜式頗地道。記得那晚我們也來過這裡，客滿，還有幾個人在等位，只得向隅而去。那時夜街人山人海，這時元宵已經曲終人散，又在白天，行人不多。我們在喧鬧中離去，橫穿已恢復平靜的中山公園，過對面，酒店就在眼前。



中山公園的「國父紀念館」。 作者提供圖片

古今講台

蝴蝶的家

吳羊璧

今天忽然發此奇想。

我的窗口望出去，時時可以見到蝴蝶。因為對面是山坡，有樹木。蝴蝶在那裡飛來飛去，有時也飛近我窗口。

我忽然想：蝴蝶的家在哪裡？也許牠們是到處為家？

為甚麼有這個問題？因為我想，蝴蝶很小，牠們從我窗口的那一邊飛到這一邊，對於牠們來說，應該是很遠的了。牠們認得回去的路嗎？或者飛到哪裡都無所謂，有樹木的地方就是牠們的家了。

蝴蝶對於「家」的要求，沒有人類那麼多，不要求一廳兩房，也不在乎住三十層高或多少層高，只要有枝幹有綠葉，在牠們來說應該都可以了。牠們搬家也容易，振一振翼，飛到哪裡是哪裡。如果嫌今天住的不是高貴住宅區，明天飛去另住一處就是。

每天看着蝴蝶飛來飛去，沒有甚麼想法。只是

在那裡去到海邊，主要是看企鵝歸來。到時候了，海那邊來了企鵝，在牠們這是回家了，回來睡個好覺。有趣的，牠們一上了岸，不必東張西望看看家在哪裡，一隻一隻，各自逕直就走，走向牠們自己的家去。那種情景，也令人想起，牠們各自的家在哪裡呢？就像人們，你住在中環，我住在銅鑼灣，大家總各自有個住址，心中記着，要回家就住那裡走。但企鵝們從海上來，海水波浪，到處都是一樣的。（至少在牠們的體會，是一樣的。）我們沒有企鵝那麼聰明，心中有數，知道往哪裡去。

看企鵝歸來，是一件有趣的事情。因為我們心中有這種有趣的疑問。在聰明的企鵝來說，牠們一點也沒有這個問題。在汪洋無際的大海的時候，牠們心中就清清楚楚，知道要回家的時候，往哪裡游去就是了。正如我們回家，心中有住址，向那裡去就是。不過牠們心中的住址，是甚

麼路甚麼街呢？

想着這些問題，看企鵝歸來，就覺得多了一些趣味。最大的趣味是，其實我猜多少年，我都沒有猜出一個正確的答案來。

把看企鵝時的體會，移到蝴蝶這裡來，於是就有了那個愚笨（在蝴蝶看來應該是愚笨）的疑問了。

不管是有多麼愚笨，總之我現在看見蝴蝶飛來飛去的時候，就常常這樣想。看到山坡那邊樹木上，有蝴蝶飛來飛去時候，就在為牠們着急，找到了你回家的道路了嗎？

人其實很聰明，又不怎麼聰明。

在找住處這個問題上，人就確實不那麼聰明。地球那麼大，有那麼多不同的地方，如果人像蝴蝶那樣飛到哪裡就能隨時住下來，那不是很快樂自由嗎？

但是人類太聰明了，因此人類為自己建造了複雜的社會，人必須依存着一個社會才能好好生活，能夠建立一個多姿多彩的複雜社會，是人類的聰明。但或許反過來想，是人類的不聰明。

人類若能使自己無憂無慮，住到哪裡都覺得舒舒服服，不是更好嗎？

來鴻

好景正在回首時

翁秀美

和朋友去肇慶七星岩。沿小道上山，走過一棵棵彎向湖水的鳳凰木時，我轉身向後，慢慢細看，朋友拽我走，見我不動，也停下來看了一會，突然發現新大陸一樣叫道：從後面看景比從前面要漂亮得多。確實如此，眼前的景挨着擠着，遠近高低各不相同，賞心悅目。我笑說，那是當然，回頭觀景，方不虛此行。

旅途中，好景多多。稍事停留，往後看，會發現，那山那水有了不一樣的姿態，生發出別樣的韻味與情感，心，也會因此而感動。就說眼前的景吧，一邊是岩壁，猶如太湖石顏色，有灰濛濛的滄桑感，卻自有一種風姿。無數樹木，纖細的蒼老的，從岩石的縫隙中探出，緊緊貼着石壁生長，揮揮一臂，美觀的鳳凰木，根在絕壁，斜勁有力，枝幹卻橫在小徑上空，如橋，如虹，越過小徑，斜斜地彎入湖水，青青密密的枝葉生機蓬勃，遮天蔽日，倒影將湖水染得綠生生的，生命如此波瀾壯闊，令人歎絕。看景，前後的感覺大不一，生命如此波瀾壯闊，令人歎絕。卻是一霎時而過，隨着腳步機械地向前，總覺得好景更在前頭，於是再往前尋。欣賞身後的美景，需要時間去停留，去回頭，離不開的同時，則有了思索，有了回味。舊年去黃山，離開時，那棵迎客松將軍一般沐在夕陽之中，氣定神閒，彷彿微微而笑，絕美如畫。在西湖，沿着蘇堤白堤走了個來回，走走停停，多少次轉頭回望，迷人風景千百般，看一回，讀一回。山光水色，往前看，恍如

詩，境界開闊，遠；往後看，又彷彿成詞，要妙宜修，也味綿長。也許，每到一處，與腳下土地，眼前之景只有一面之緣，再次相見不知何時，那麼，如果喜歡，如果離開，就在山懷抱的渺小無痕，也驚訝自己那份攀登的勇氣；坐船時回頭，柔波蕩漾來相送，船尾處，更有一條雪白翻捲的波浪多情跟隨。



山水美景動人。 網上圖片

豆棚閒話

男人的危機

馮磊

當初上帝辛辛苦苦造人，最後成就了三種型號的產品：一種是男人，一種是女人。至於第三類，喚作「偽娘」。——這，當然是玩笑話。

有朋友，喜歡追趕時尚。問他什麼是偽娘，他淡淡地回答道：「就是假女人」。

但，百度百科的解釋似乎不是這樣。百科裡解釋道：「偽娘，ACG界名詞，多為御宅族所用，用以喻指那些天生擁有接近於或等同於女性的美麗相貌、身材，同時擁有男女兩性魅力，即在女性眼中擁有男性魅力，在男性眼中擁有女性魅力的男性人物……」

這段解釋讓人眼花繚亂。雖然今年我才三十多歲，又雖然我自認為也算不上一個落伍的人士。但，ACG、御宅族這些嶄新的詞彙，還是把我雷倒了。

所謂偽娘，我想，應該就是蔣玉菀一類的人物。《紅樓夢》裡的蔣玉菀，本是一個戲子。這個男孩子，早年被戲班子收養，就像《霸王別姬》裡的小豆子（程蝶衣）那樣去唱女角。後來，這個貧苦人家的孩子，肉體和心理上就發生了變化。一方面，他和寶玉、秦鍾等人厮混在一起，玩同志的把戲；另外一方面，在《紅樓夢》的結尾，他又娶了主子的丫頭襲人。這樣冰火兩重天的人生，究竟是什麼滋味，甘苦自知吧。

我素來不覺得自己是個特別卑劣的人。但，偽娘一詞，還是讓我想到了泰國的人妖。那些眉清目秀的男孩子，很早就通過服用藥物，使自己變得嫵媚可人。等到長大成人，就通過登台表演或其他方式養家糊口。他們，吃的是青春飯。他們的生命，據說都很短暫。

偽娘和人妖自然有所不同。偽娘是徹頭徹尾的男人，他們雖然塗脂抹粉，把自己打扮成女孩子，但脫了衣服，據說是標準的爺們。又，遠距離看來，偽娘和女人差距不大。但，這類人經不得細看。武漢的那幫男孩子，組織了個偽娘團，他們的照片，細看，還是典型的

男人。一些細節，粗糙得很。社會在發生變化。一個可愛的方面是，包容性會越來越強。另一個不太可愛的方面是，種種出人意料的新把戲層出不窮。比如偽娘。

這，想來與我們這個時代的世風和口味有關。中國古代的男人，如果出身貧賤，又想出人頭地，就要走一些邊緣化的道路。有些人學唱戲，成為優伶；有些人闖割了，去宮廷裡為帝王服務，成為太監。還有一些人，路子更野。他們把自己搞得比女人都女人，找機會和有特殊癖好的權貴結交，最終成為男寵。

這些人中間，權貴就是一個。當初漢哀帝喜歡上了這個男女人，竟然荒唐到要把帝位讓給他。如此轟轟烈烈的愛情，讓人瞠目結舌。至於古代的那些「男風」，富貴人家的同性交往，就不多說了。

偽娘的偽，讓人擔心的，不是衣着打扮上的作假。如果是一個男孩子喜歡穿女孩的衣服，玩玩也就罷了。這，和男孩子喝醉了啤酒去大街上唱幾嗓子搖滾沒有區別。讓人擔心的，其實是人格上的偽娘化。

畢竟，男人雌化，怎麼講都是一個悲劇。——多少年了，中國的男排不如女排；多少年了……陸盛陽衰，不應該是我們這個民族的特徵。男人的危機時代，真的來臨了嗎？

魯迅曾在《藤野先生》裡寫道，東京那些不學無術的清國留學生們，「頭上頂着大辮子，油光可鑒，還要將脖子扭上幾扭，實在標緻極了。」——這樣標緻的男子，還是不太多才好。

當我們身邊出現大批扭扭捏捏的男孩子，他們做什麼都羞羞答答。他們甚至渴望通過假扮女人，來追求所謂的成功。你不要告訴我，他們能夠撐得起一個家庭或民族的未來。